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索引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 10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MAB-2S-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a href="#">S-CMAB01</a>	S075	<a href="#">SV-CMAB07</a>	SV034	<a href="#">S-CMAB13</a>	S129
<a href="#">S-CMAB02</a>	S094	<a href="#">S-CMAB08</a>	S072	<a href="#">SV-CMAB14</a>	SV038
<a href="#">SV-CMAB03</a>	SV035	<a href="#">S-CMAB09</a>	S073	<a href="#">S-CMAB15</a>	S033
<a href="#">SV-CMAB04</a>	SV040	<a href="#">SV-CMAB10</a>	SV036	<a href="#">S-CMAB16</a>	S100
<a href="#">S-CMAB05</a>	S074	<a href="#">S-CMAB11</a>	S099	<a href="#">SV-CMAB17</a>	SV037
<a href="#">SV-CMAB06</a>	SV039	<a href="#">S-CMAB12</a>	S101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第 10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S-CMAB01</a>	S075	陳志全	144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a href="#">S-CMAB02</a>	S094	陳家洛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a href="#">SV-CMAB03</a>	SV035	陳健波	144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a href="#">SV-CMAB04</a>	SV040	張華峰	144	(3) 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a href="#">S-CMAB05</a>	S074	何秀蘭	144	(4) 個人權利
<a href="#">SV-CMAB06</a>	SV039	葉建源	144	(4) 個人權利
<a href="#">SV-CMAB07</a>	SV034	林健鋒	144	(3) 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a href="#">S-CMAB08</a>	S072	麥美娟	144	(4) 個人權利
<a href="#">S-CMAB09</a>	S073	麥美娟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a href="#">SV-CMAB10</a>	SV036	麥美娟	144	(3) 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a href="#">S-CMAB11</a>	S099	莫乃光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a href="#">S-CMAB12</a>	S101	莫乃光	144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a href="#">S-CMAB13</a>	S129	莫乃光	144	(1) 局長辦公室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3) 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4) 個人權利 (5) 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a href="#">SV-CMAB14</a>	SV038	謝偉銓	144	(1) 局長辦公室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3) 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4) 個人權利
<a href="#">S-CMAB15</a>	S033	王國興	144	(2) 政制及內地事務
<a href="#">S-CMAB16</a>	S100	莫乃光	163	選舉事務
<a href="#">SV-CMAB17</a>	SV037	莫乃光	163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5)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本人在答覆編號 CMAB002 中詢問政府：平機會是否有足夠撥款進行有關反性傾向歧視的各項活動。局方答覆：「平機會並無計劃就推廣反性傾向歧視撥款進行宣傳和研究工作，因為這方面的事宜並非直接屬於平機會的職權範圍。」平機會主席周一嶽上任卻說反性傾向歧視是任內重點工作，為何會出現如此巨大分歧？是局長還是周一嶽出錯？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答覆：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是獨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執行現行 4 條反歧視條例(即《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賦予該會的職能。目前，平機會的職能包括消除在該 4 條條例所涵蓋特定範疇出現基於性別、種族、家庭崗位及殘疾的歧視。有關消除基於性傾向及性別認同的歧視的公眾教育和宣傳工作，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小組推行。

2. 據我們了解，平機會有意討論基於性傾向及性別認同的歧視這問題，包括是否就此議題進行研究，又如進行的話，如何展開研究及與政府當局跟進在這方面立法的需要。政府當局會繼續就此與平機會聯繫。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02

問題編號

S09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政府當局在編號 CMAB004 的答覆中，表示未有就與中央人民政府駐港機構進行交流或聯誼活動開立獨立帳戶，但表示有與該等機構進行交流活動。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五年與中央人民政府駐港機構進行交流或聯誼活動的日期、內容、性質及參與者的資料？若不能，原因是甚麼？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答覆：

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與中央人民政府在香港特區設立的機構保持需要的工作關係，以加強相互了解和交流。雙方的交流以不同形式進行，當中包括社交聯誼和出席典禮。我們沒有開立獨立的帳目記錄有關開支(如有)。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CMAB03

問題編號

SV0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5)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就編號 CMAB026 的答覆，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市民及有關業界就《2012 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新訂條文作出的查詢及／或投訴的數目，以及主要的投訴／查詢事項。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

答覆：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在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4 月 10 日期間共接獲 2 849 宗有關《2012 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新訂條文的查詢。主要的查詢事項包括：(1)在直接促銷中使用個人資料的新規定下的權利和義務；(2)經修訂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的不溯既往安排；以及(3)如何作出拒絕直接促銷活動的要求。

2. 公署在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4 月 10 日期間共接獲 70 宗有關新訂條文的投訴。在 70 宗投訴中，65 宗涉及直接促銷的有關通知。主要的投訴事項包括：(1)不滿資料使用者意圖將投訴人的個人資料轉移給第三者；(2)不滿近日資料使用者寄發直接促銷通知的做法；以及(3)有關使用資料使用者所提供的回應途徑方面的問題。在 70 宗投訴中，5 宗涉及資料使用者在投訴人作出拒絕直接促銷活動要求後，仍繼續使用其個人資料作直接促銷。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CMAB04

問題編號

SV04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3)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就編號 CMAB013 的答覆，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投資推廣署在 2013 年開展的 154 個投資項目所涉及業務的範疇和類別，以及這些項目對香港的影響；以及
- (b) 預期這些項目可為香港業界(特別是中小型企業)帶來的商機，以及本港的中小企可參與哪類業務。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答覆：

投資推廣署預期會協助 154 家有潛力的內地及台灣企業，在未來 18 個月在港設點或擴展其業務。根據投資推廣署近年已完成的內地及台灣項目的趨勢，我們預期 2013 年的新投資項目，大部份將來自金融服務、創新科技、旅遊及款待，以及工業及物流行業。這些新項目將有助擴闊香港的經濟基礎，並為香港多個不同行業帶來新的資金、職位和商業機會，包括金融服務、貿易及其他專業服務業。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4)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請列出過去三年獲得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小組撥款的團體／組織／個人，所獲撥款的活動／工作性質為何？每項撥款的金額為何？撥款審批的準則為何？會否考慮該等團體／組織／個人是否對性別認同及性傾向傳播誤導性言論引起對不同性傾向人士產生進一步偏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答覆：

過去 3 年獲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所資助的活動載於附件。資助計劃旨在透過資助各項有意義的社區活動，促進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享有平等機會，或為性小眾提供支援服務。

2. 當局每年都會成立一個由官方及非官方人員組成的評審委員會，考慮和評估所接獲的申請。評審委員會會根據以下準則評審：

- (a) 活動宗旨；
- (b) 活動計劃內容(包括活動範疇、與資助計劃宗旨的相關程度、受惠對象和預計受惠人數)；
- (c) 財政因素(包括預算及成本效益)；
- (d) 活動的可行性；
- (e) 申請機構的背景(包括申請機構的經驗和能力，以及過往參與資助計劃的表現(如適用))；
- (f) 宣傳計劃；以及
- (g) 其他因素(包括是否獲其他方面的資助)。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2010-11 至 2012-13 年度  
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劃所批准的撥款**

2010-11 年度

申請機構名稱	活動性質	獲批款額 (港元)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 慈雲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工作坊、短片創作比賽及製作 小冊子	99,900
香港小童群益會南葵涌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戲劇訓練和舞台表演	97,300
心創作劇場	戲劇表演	96,750
再思社區健康組織	工作坊和製作數碼影音光碟	60,250
戲遊舞台	戲劇表演	81,800
香港彩虹	義工訓練、工作坊及同性戀者 輔導服務	42,160
東華三院熱線及外展服務隊	義工訓練及為性小眾提供熱線 服務	33,650
東華三院芷若園	義工訓練、展覽及以性小眾為 對象的外展服務	72,100

2011-12 年度

申請機構名稱	活動性質	獲批款額 (港元)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 慈雲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徵文比賽、錄音比賽及製作小 冊子	85,780
香港小童群益會南葵涌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歌曲創作和舞台表演	77,900
心創作劇場	戲劇表演	98,000
社區藥物教育輔導會	展覽及製作刊物	40,050
再思社區健康組織	研討會	4,500
戲遊舞台	戲劇表演	74,300
九龍塘學校(中學部)	輔導服務及製作小冊子	5,500
香港彩虹	工作坊及跨性別人士輔導服務	46,620
新婦女協進會	製作刊物、舉行電影會及分享會	36,975
跨性別資源中心	工作坊及為跨性別人士製作小 冊子	35,300
樹影戲劇教育有限公司	工作坊及戲劇訓練	31,200
東華三院熱線及外展服務隊	義工訓練、以性小眾為對象的 外展服務及製作刊物	33,125
東華三院芷若園	前線社工培訓	5,700



## 2012-13 年度

申請機構名稱	活動性質	獲批款額 (港元)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 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製作光碟及繪本	78,600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 慈雲山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製作短片及小冊子	88,000
香港小童群益會南葵涌 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舞台表演	78,650
心創作劇場	戲劇表演	97,000
社區藥物教育輔導會	展覽及製作單張	37,550
演活·藝術教育舞台	戲劇表演	65,740
戲遊舞台	戲劇表演	74,950
女同學社	性小眾文字創作及視覺藝術訓練 以及展覽	56,780
姊妹同志	製作數碼影音光碟及舉辦前線 社工工作坊	31,193.2
香港彩虹	義工訓練及性小眾輔導服務	44,900
東華三院芷若園	義工訓練、以性小眾為對象的 外展服務及製作刊物	31,85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4)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就編號 CMAB034 的答覆，請當局就教育局的人權教育開支提供進一步細分的分項數字，以及就公民教育委員會的開支，按推廣特定價值或公民概念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答覆：

學校內的人權教育及公民教育委員會的工作分別屬教育局及民政事務局的範疇。

2. 人權教育已納入在中、小學課程的不同學習領域／科目內，例如小學的常識科，初中的生活與社會課程，以及高中的通識教育科。這些學習領域／科目的課程包含相關的課題，可加強學生對人權教育相關概念的了解。相關課程發展工作包括在學校的推廣工作、為校長及教師提供專業發展課程、製作學與教資源、為學生提供學習活動，以及與其他政府部門和團體協作，所涉及的開支已納入教育局相關組別的經常開支內。這些均是有關課程不可分開的部分，因此我們未能提供在這方面所涉及開支的分項數字。

3. 公民教育委員會通過各種途徑，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例如資助社區組織舉辦活動，出版刊物，舉辦推廣活動，製作電視節目，以及舉辦專題工作坊及展覽。這些活動或同時推廣多個核心價值。所有推廣活動的開支均屬公民教育委員會整體開支的一部分，我們沒有關於推廣特定價值或公民概念的活動開支的獨立分項數字。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3)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承有關對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的工作的討論，請當局提供資料，述明駐上海經貿辦在協助在內地遇到困難的香港居民方面(包括發布防疫資訊及指引等)的工作。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答覆：

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一直透過提供資訊及協助，以及舉辦座談會及聚會等活動，支援其服務範圍(即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及湖北省)內的香港居民。

2. 自 2013 年 3 月華東地區呈報人類感染甲型流感(H7N9)個案以來，駐上海經貿辦一直通過不同的消息來源，密切監察事態的發展，例如與相關政府部門及當地媒體保持緊密聯繫，以及留意有關政府及媒體網站的消息。為協助其服務範圍內的香港居民及團體掌握最新發展，駐上海經貿辦一直有向各個當地的香港商會及當地的其他香港相關團體發出通告，提供有關人類感染個案的最新發展資訊，應採取的預防措施，以及如何取得進一步資訊及協助。此外，駐上海經貿辦如獲悉香港學生團體到訪有關地區，會主動與他們聯絡，以便他們在需要協助時與辦事處聯絡。

3. 駐上海經貿辦會繼續與有關地區的各个香港居民團體保持聯絡，以確保能適時及有效地發布資訊，以及在有需要時提供協助。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4)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答覆編號 CMAB062 顯示，自 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底，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接獲 192 宗有關種族歧視的投訴。經調查後，平機會為 48 宗個案進行調解，當中的 31 宗得以和解。當局可否就該 3 組數字，按接獲投訴的種族進行分類？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答覆：

平等機會委員會在 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底接獲的投訴、試圖調解的個案和達成和解的個案的數目，按種族分列如下：

投訴人原屬種族	接獲的投訴	試圖調解的個案	達成和解的個案
美洲印第安人	1	0	0
澳洲人	3	0	0
孟加拉人	1	0	0
緬甸人	2	0	0
白種人／歐洲人	5	0	0
中國人	54	5	4
英國人	8	2	0
菲律賓人	14	6	5
法國人	1	0	0
德國人	2	1	1
印度人	28	8	2
印尼人	7	3	2
愛爾蘭人	1	0	0

投訴人原屬種族	接獲的投訴	試圖調解的個案	達成和解的個案
日本人	3	1	1
猶太人	2	0	0
韓國人	2	1	1
毛利人	1	0	0
尼泊爾人	1	0	0
巴基斯坦人	40	14	9
泰國人	2	2	2
其他	13	5	4
不詳	1	0	0
<b>總計</b>	<b>192</b>	<b>48</b>	<b>31</b>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根據答覆編號 CMAB007 顯示，當局本年度淨增加 9 個職位，其增加的人手所涉及的開支為何；就每個職位增加的開支又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答覆：

開設 10 個新職位涉及的開支總額約為 390 萬元，增加的開支因 2013-14 年度刪除 1 個職位以致開支減少約 30 萬元而得以部分抵銷。計算下來，2013-14 年度淨增加 9 個職位所涉及的開支約為 360 萬元。

2. 就新增的職位，增加的開支列述如下：

- (a) 將於 2016 及 2017 年兩套選舉辦法的公眾諮詢開展時開設的 6 個有時限職位(包括 1 名政務主任、1 名高級行政主任、1 名二級行政主任及 3 名助理文書主任)，涉及的開支為 260 萬元；
- (b) 為支援《基本法》的推廣工作而開設的 1 個一級行政主任職位，涉及的開支為 60 萬元；
- (c) 為加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行政支援而開設的 1 個一級物料供應員職位，涉及的開支為 30 萬元；
- (d) 為加強內地及台灣辦事處的內務管理工作而開設的 1 個助理文書主任職位，涉及的開支為 20 萬元；以及
- (e) 為加強「內交」方面的文書支援而開設的 1 個有時限助理文書主任職位，涉及的開支為 20 萬元。

上述 10 個新職位將會以在 2013-14 年度刪除的 1 個有時限二級行政主任職位作部分抵銷。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CMAB10

問題編號

SV03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3)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就編號 CMAB059 的答覆，有關駐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所接獲在內地遇事的香港居民求助的個案，請當局提供進一步資料。此外，並請當局按這些個案的性質(例如入境事務、商業糾紛或人身安全等)提供分項數字。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答覆：

駐北京辦事處和三個分別位於廣東、上海及成都的經濟貿易辦事處(內地辦事處)在 2010、2011 及 2012 年接獲的求助個案，按類別劃分的分項數字在下文列述。

類別	接獲的求助個案數目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與入境事務及人身安全有關的個案(如遺失旅遊證件或金錢，在內地遇到意外、受傷或其他事故)	357	501	362
其他求助個案(如商務糾紛，投訴內地行政、執法和司法機構)	221	196	207
總計：	<b>578</b>	<b>697</b>	<b>569</b>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11

問題編號

S09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有關政制發展，當局會在 2013-14 年為 2016 及 2017 年預留約 730 萬元為編製財政預算，請具體說明分項內容及預算支出。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在 2013-14 財政年度，我們就 2017 年行政長官選舉辦法以及 2016 年立法會選舉辦法的公眾諮詢工作預留了約 730 萬元，分項如下：

	百萬元
(1) 印刷(包括印製諮詢文件)	2.4
(2) 舉辦論壇	1.0
(3) 宣傳	3.6
(4) 雜項(包括郵費、派遞、網站保養等)	0.3
總計	7.3

姓名：梁松泰  
職銜：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5)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有關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的工作，2013-14 年度當局預算向公署提供 6,340 萬元撥款，為何比過去的幾年多增數倍？請具體說明新增撥款分項數字及項目內容。請問當局釐定財政撥款的準則，有否包括近年本港接連發生嚴重的個人資料外洩事件，需要增加額外人力資料？及有否包括員工薪酬增加需要？

公署指出，自 2010 年起，完成一宗簡單投訴個案的預算平均時間一直訂為 44 日，然而預算完成簡單個案平均所需的時間則估計會增加 5 天。請問當局釐定準則為何？實際完成個案時間為何？有否增設人手計劃及內容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為支持公署推展其工作，政府當局在過去 6 年一直有增加批撥予公署的撥款：

財政年度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實際開支 (百萬元)	36.2	42.9	45.1	49.9	54.9	62.6 (修訂 預算)	63.4 (原來 預算)

2. 增撥的撥款除作其他用途外，供公署用以增設職位、加強宣傳／教育工作、開展法律協助計劃及應付增加的薪酬開支。在決定批撥予公署的撥款時，政府當局已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公署的運作需要和政府的財務狀況。

3. 自 2010 年以來，完成一宗簡單投訴個案的預算及實際平均時間列述如下：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預算(日數)	44	44	44	44
實際(日數)	44	37	39	-

在上述期間預算日數一直維持 44 日。在 2011 及 2012 年，完成個案的時間少於此目標日數。在 2013 年，公署會繼續努力，致力在更短時間內完成處理投訴個案。

4. 政府當局由 2012-13 年度起，為公署提供 840 萬元的每年經常性撥款，以供為實施《2012 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下的新條文作準備，以及實施有關條文。於 2013-14 年度，公署獲增撥 130 萬元每年經常性撥款，以供作上述用途。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政制及內地事務  
(3)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4)個人權利  
(5)資助金：平等機會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 (a)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過去三年(2010-11, 2011-12, 2012-13)內，由各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或其代理人(如外判營辦商或顧問)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相關資料(見附件 1)。
- (b) 請以下列表格提供有關政府人員接受社交媒體相關的實務培訓的資料(見附件 2)。
- (c) 請問當局設立及運作社交媒體平台有否為政府人員提供有關運作及使用社交媒體的指引，並鼓勵政府機關使用社交媒體與市民加強溝通；如有，詳情為何，如否，政府有否計劃訂定該指引？如無，原因為何？
- (d) 近年各地政府相繼引入讓市民在網上提案的系統，並承諾提案得到市民支持數目達某一水平後，政府會在網上正式回應。當局有否研究改善目前網上收集市民意見的途徑，並評估上述網上提案收集系統的可行性？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1)...	(1)...					
			(2)...	(2)...					
			(3)...	(3)...					

日期 (月／ 年)	狀態 (仍在進 行／已完 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 策局／部 門／公營 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 者名稱	培訓 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 總時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參與 培訓人員 職級及 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所涉 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1)...	(1)...				
				(2)...	(2)...				
				(3)...	(3)...				

答覆：

- (a) 過去 3 年(2010-11、2011-12 及 2012-13 年度)，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本局)與其受資助機構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的資料載於附件 1。本局轄下的選舉事務處在過去 3 個財政年度並無設立任何社交媒體平台。
- (b) 政府人員在社交媒體方面的實務培訓由公務員事務局公務員培訓處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提供。
- (c) 在運用社交媒體方面，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為各局及部門提供資訊保安和其他指引以及技術意見和支援，包括開設專頁闡述使用社交媒體的訣竅和發布宣傳資料。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將繼續支援各局及部門使用社交媒體，以加強與公眾互動。
- (d) 日後如有需要，我們會考慮再使用社交媒體。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過去 3 年(2010-11、2011-12 及 2012-13)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與其受資助機構  
設立和運作的社交媒體平台的資料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08 年 2 月	定期更新	平等機會委員會 (平機會)	平機會 YouTube 頻道	YouTube	利用社交媒體上載短片，以推廣平等機會。  已上載 5 類共 204 條短片。  最少每月更新內容一次。上次更新是在 2013 年 3 月。	訂閱者數目：142  每月瀏覽人次：4 700	否	1 名平等機會主任	由內部吸納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1 年 1 月	定期更新	平機會	平機會「獨特的我！」 臉書專頁	臉書	利用社交媒體推廣少數族裔青少年師友計劃「獨特的我！」 最少每月更新內容一次。上次更新是在 2013 年 3 月。	訂閱者數目：301	否	1 名平等機會主任	由內部吸納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1 年 5 月	定期更新	平機會	平機會「無定型新人類」臉書專頁	臉書	利用社交媒體推廣「無定型新人類」青少年師友計劃。 最少每月更新內容一次。上次更新是在 2013 年 3 月。	訂閱者數目：591	否	1 名平等機會主任	由內部吸納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編製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2 年 3 月	定期更新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保障私隱學生大使計劃	臉書	發布有關「保障私隱學生大使計劃」的最新消息。  共發出 45 條帖子。	「讚好」數目：53	有	1 名行政助理	由內部吸納
2012 年 9 月	已停止更新	設於台灣的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經貿文辦)	「香港周 2012」	臉書	推廣「香港周 2012」。  共發表了超過 107 篇文章。	「讚好」數目：1 210	否	經貿文辦的外辦營商負責更新內容。	設立臉書專頁屬「香港周 2012」整體宣傳合約的一部分，所涉及的財政資源不能個別量化。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政制及內地事務  
(3)內地及台灣辦事處  
(4)個人權利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就編號 CMAB013 及 CMAB017 的答覆，請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154 個投資推廣項目的成本效益；
- (b) 就 2011-12 及 2012-13 年度所進行有關政制及內地事務的研究項目，已完成及仍在進行的項目的一覽表；以及
- (c) 上文(b)項提及的研究項目的建議，以及這些建議是否已經落實或正在跟進中。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

答覆：

投資推廣署預期會協助 154 家有潛力的內地及台灣企業，在未來 18 個月在港設點或擴展其業務。這些項目將有助擴闊香港的經濟基礎，並為香港多個不同行業帶來新的資金、職位和商業機會，包括金融服務、貿易及其他專業服務業。

2. 在 2011-12 及 2012-13 年度所進行有關政制及內地事務的研究項目的進展，以及這些研究項目的建議列述如下：

研究項目名稱	研究項目進度 (已完成/ 進行中)	研究建議	已落實／正在 跟進的建議
「先行先試」政策下深化粵港服務業合作策略研究	已完成	研究建議透過擴大與廣東省重點城市及重點服務業領域的合作等方式，促進粵港服務業合作。	有關建議主要在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平台下跟進。

研究項目名稱	研究項目進度 (已完成／ 進行中)	研究建議	已落實／正在 跟進的建議
CEPA在重慶落實情況的研究	已完成	研究找出了在重慶落實CEPA的一些重點，並提出相應的改善方案。	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一直就落實研究提出的建議與地方當局保持緊密聯繫。
調派／借調到內地及台灣的人員的租金津貼檢討	已完成	研究就調派／借調到內地及台灣人員的租金津貼制度及津貼額，提出修訂建議。	有關建議已經落實。
檢討政治委任官員薪酬條款顧問服務	已完成	就第四屆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治委任官員的薪酬條款及薪酬調整機制提出建議。	研究結果連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的報告已經公布，供公眾閱覽。
CEPA在陝西落實情況的研究	進行中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海外司法管轄區實施反纏擾行為法例經驗的研究	進行中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調派／借調到內地及台灣的人員的租金津貼周年檢討	進行中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不適用，因研究尚未完成。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15

問題編號

S03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44 政府總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分目：

綱領：(2)政制及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請列出立法會就處理《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的 1 306 條修訂，共用了多少職員薪金、議員薪金以及其他相關開支的費用。請聯絡政府主管部門就政府配合上述一題的內容的具體開支數目金額。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當局處理立法會議員就《2012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提出的全體委員審議階段修正案(「修正案」)的人手及開支由原有資源應付。當局無法量化處理議員就《條例草案》提出的修正案所牽涉的開支。

姓名： 梁松泰

職銜： 署理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MAB16

問題編號

S10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選舉事務處將會探討加強使用資訊科技以優化選舉過程的可行性。探討修改內容包括什麼項目？例如於投票站使用「電子系統」核對選民資料及點票工作、改善選民登記等，有關的工作計劃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獲撥款約 250 萬元，以就其資訊科技系統展開可行性及技術研究。有關研究包括全面檢討資訊科技系統的表現及容量，以探討：

- (a) 需否提升或加強現有資訊科技系統的硬件及軟件；
- (b) 提供電子平台，利便已登記選民在網上查詢登記資格的可行性；
- (c) 利用資訊科技，協助在投票站查核選民的登記資格的可行性；以及
- (d) 利用資訊科技，提升點票和發放點票結果效率的可行性。

2. 由於當中涉及已登記選民的個人資料，加上必須確保選舉順利進行，任何擬供考慮的資訊科技方案都須建基於成熟穩妥的技術，並須符合最高保安標準。此外，為維護公眾對選舉制度的信心，所推行的措施必須簡單、具透明度高和易於理解。由於有關的可行性研究仍在進行，現階段估算所需開支言之尚早。

姓名：李柏康

職銜：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16.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V-CMAB17

問題編號

SV03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163：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問題：就答覆編號 CMAB079 及 CMAB081，請當局提供更多資料，說明如何使用資訊科技優化選民登記和投票工作。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獲撥款約 250 萬元，以就其資訊科技系統展開可行性及技術研究。有關研究包括全面檢討資訊科技系統的表現及容量，以探討：

- (a) 需否提升或加強現有資訊科技系統的硬件及軟件；
- (b) 提供電子平台，利便已登記選民在網上查詢登記資格的可行性；
- (c) 利用資訊科技，協助在投票站查核選民的登記資格的可行性；以及
- (d) 利用資訊科技，提升點票和發放點票結果效率的可行性。

2. 由於當中涉及已登記選民的個人資料，加上必須確保選舉順利進行，任何擬供考慮的資訊科技方案都須建基於成熟穩妥的技術，並須符合最高保安標準。此外，為維護公眾對選舉制度的信心，所推行的措施必須簡單、具透明度高和易於理解。由於有關的可行性研究仍在進行，現階段估算所需開支言之尚早。

姓名：李柏康

職銜：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16.4.2013